

民政事務局

二零零八年環保報告

民政事務局的主要職責

民政事務局管轄的政策職務範圍甚廣，包括青年發展、賭博、學校以外的國民教育和公民教育、與宗教團體的聯繫、家庭議會秘書處支援工作、康樂及體育、藝術及文化、社會企業、法律援助、社區建設、地方行政、大廈管理、娛樂事務牌照，以及監督由民政事務局局長擔任受託人的信託基金、華人廟宇和華人永遠墳場的管理事宜。

2. 除了提出立法建議和制定策略之外，我們也與本局轄下的政府部門¹及受資助機構²緊密合作，以妥善履行上述職責。此外，我們籌辦不同的推廣計劃、活動及展覽、印發刊物及單張，以及管理青年事務資料中心及公民教育資源中心。

開支

3. 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本局的修訂預算為 32.852 億元。本局各個工作綱領的分項數字開列如下：

¹ 政府部門包括民政事務總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政府新聞處、法律援助署。

² 受資助機構包括香港藝術發展局、香港演藝學院、香港外展訓練學校、制服團體及其他青年組織、香港體育學院有限公司、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九個主要演藝團體(包括香港管弦協會、香港中樂團、香港小交響樂團、香港話劇團、中英劇團、進念二十面體、香港舞蹈團、香港芭蕾舞團及城市當代舞蹈團)、當值律師服務，以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綱領	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的 修訂預算 (百萬元)
局長辦公室	9.2
社會和諧及公民教育	121.3
地區、社區及公眾關係	2,168.0
康樂、體育及娛樂事務發牌	90.0
文化	78.9
資助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 香港體育學院有限公司及主要演藝團體	716.4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	101.4
總額	3,285.2

編制

4.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局設有 204 個常額職位，與對上一個年度的常額職位數目比較，增幅約 9%。

民政事務局的環保政策

5. 保持環境清潔衛生，以及推動持續發展，對香港的未來至為重要。本局認同這點。因此，我們全力支持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改善環境措施。本局在所負責的政策範疇內，致力推動員工支持環保，並促請有關機構也支持環保。此外，本局積極培養市民的環保意識。我們承諾：

- (a) 確保本局的各項工作符合環保原則；
- (b) 提高員工的保護環境及防止污染意識；
- (c) 鼓勵轄下部門及受資助機構採取環保措施，以節約資源以及防止污染；

- (d) 檢討現行的環保措施，以便因應需要制定和採取適當的措施，持續改善環保工作。

環保管理工作

內務管理

6. 我們積極支持改善空氣質素的措施，繼續採取以下注重環保的管理方法，以改善工作環境及保護共有資源：

(a) 節約資源及能源

- (i) 盡量以雙面影印，減少影印本，以及避免使用傳真頁面，以減少用紙；
- (ii) 對內和對外通訊時，以電郵等電子通訊方式取代傳統通訊方式，並只在有需要時才列印電子郵件；
- (iii) 以電子方式傳送節日祝福話語；
- (iv) 盡量少用不環保的產品，例如塗改液；
- (v) 盡量少用紙杯；
- (vi) 鼓勵員工在夏季穿着簡便衣裝，控制提供空調的時間，以及在夏季把空調的溫度調較為攝氏 25.5 度，以減少用電；
- (vii) 在正常辦公時間後，把可供使用的影印機減至最少；
- (viii) 使用“慳電”燈泡；
- (ix) 鼓勵員工在自然光線充足時，避免使用照明設備；
- (x) 如辦公地方無人使用，立即關上電燈；
- (xi) 使用分段控制電掣，以便個別照明區無人使用時可以關燈；
- (xii) 在空調系統運作時，把窗戶關閉；
- (xiii) 鼓勵員工盡量使用樓梯上落局內各樓層的辦公室；
- (xiv) 鼓勵員工關上無須使用的電腦、顯示器和打印機；以及
- (xv) 指派員工經常檢查公用電器及電子設備(例如會議室的電燈、影印機等)，確保無須使用的設備已關上電源。

(b) 循環再用及回收廢物

- (i) 用過的信封、暫用檔案套及紙標貼循環再用；
- (ii) 在辦公室設置環保箱，收集只用過一面的紙張循環再用；
- (iii) 使用再造紙；
- (iv) 使用環保或可循環再用的文具，例如可換筆芯的原子筆及鉛芯筆；以及
- (v) 設置特定的收集箱收集膠樽、鋁罐、廢紙、已使用的鐳射打印機碳粉盒以及已使用的打字機色帶，以便回收再造。

(c) 改善空氣質素

- (i) 本局的車輛使用無鉛汽油；
- (ii) 停車等候時關上引擎；
- (iii) 推行政府“無煙工作間”政策；以及
- (iv) 定期清洗辦公室通風系統(包括隔塵網)。

(d) 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

- (i) 在公用休息室的電燈開關掣貼上“節約能源”標貼，提醒員工無須使用空調及電燈時關上電源；
- (ii) 張貼告示，提醒員工節約用水；以及
- (iii) 定期傳閱環保信息及“環保貼士”，以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

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

7. 為遵行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正式生效的《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公約》第 12 條的規定，本局正籌劃為香港編制一份完備的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以加強本港在這方面的保護和推廣工作。

8. 此外，本局為衛奕信勳爵文物信託提供秘書處服務，協助推動本港的文物保護及研究工作。

改善社區環境和提高環保意識的活動

9. 本局的另一項主要工作，是建設和諧社區，並為居民提供安全衛生的居住環境。這項工作由民政事務總署協助推行。該署就大廈管理事宜提供意見，並採取各項措施，包括清理衛生黑點以及進行綠化工作及改善工程，以改善市區和郊區的生活環境。本局和民政事務總署均積極鼓勵市民參與，合力改善環境。

年內的工作成效

10. 在二零零八年，我們推行了下列多項具體的環保措施：

(a) 多使用電子媒介進行宣傳工作

為減少用紙，我們使用更多電子媒介(例如網頁及互聯網)進行宣傳工作。

(b) 減少刊物的印行本

我們繼續定期檢討，研究如何減少定期出版刊物的印行本，藉以減少用紙。本局發表的諮詢文件及報告均上載本局網站，以減少印行本。

(c) 推廣以電子方式通訊

為了更廣泛使用電子方式通訊，從而減少用紙，所有員工(包括初級人員)均獲提供電郵帳戶，以便使用電郵通訊。

(d) 監察辦公室文具的使用情況，以擬定可行的節約方法

相比二零零七年，我們在二零零八年減少使用紙張 14.6%、

信封 68.7%。

(e) 採取環保採購措施

為了進一步支持環保，本局採取了以下的環保採購措施：

- 採購時以環保為原則，例如採購使用最少包裝物料的光碟（即沒有包裝的光碟）；以及
- 在報價單加入“可貼換物料”條款。

(f) 繼續研究本局的政策範圍及綱領內各項工作對環境有何影響

我們繼續鼓勵轄下的公民教育委員會及青年事務委員會運用本局的撥款，資助以環保為主題的活動。公民教育委員會分別在二零零八年七月及九月在其年青人雜誌“Kidults”刊登兩篇文章：“環保新思維—‘再用’設計與藝術”和“求求午夜太陽遠離我！”，向年青讀者宣揚環保信息。

未來路向

11. 本局支持《清新空氣約章》的原則及精神。我們會不斷提高員工及市民的環保意識。為此，我們會繼續：

- (a) 研究本局的政策範圍及綱領內各項工作對環境有何影響，並鼓勵本局資助計劃的申請機構在推行計劃及活動時，盡可能採取環保措施；
- (b) 致力培養市民的公民責任感，從而提高社會對環保的關注；
- (c) 鼓勵員工參與各項環保及節約能源的活動；
- (d) 安排定期清洗通風系統，以改善辦公室的空氣質素；

(e) 鼓勵員工對內和對外通訊時，更廣泛使用電子方式通訊，從而減少用紙；以及

(f) 致力採取各項措施，以減少用電量，以及推動減少廢物。

歡迎提出意見

12. 歡迎大家對本報告的內容提出意見。如有任何意見，可通過以下方式提出：

電郵：hab@hab.gov.hk

傳真：2591 6002

電話：2835 1400

郵寄：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

修頓中心 31 樓

民政事務局